

证券代码：874230

证券简称：洁能股份

主办券商：银河证券

大连洁能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6 年 1 月 15 日
2.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 电子通讯会议
3. 会议召开地点：大连洁能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同时采用线上会议同步进行。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6 年 1 月 4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池石先生
6. 会议列席人员：全体高管(副总经理李方因工作原因缺席除外)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大连洁能重工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 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9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大连洁能重工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相关规定，根据总经理的提名，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资格审核，刘温会女士具备丰富的企业管理经验，具有会计专业知识背景及相关工作经验，熟知公司治理及相关法律法规，掌握挂牌公司规范运作要求，其专业能力与职业素

养符合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规定。公司拟聘任刘温会为公司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公告编号：2026-003）、《高级管理人员任命公告》（公告编号：2026-004）。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李廷举、王德忠、杨英锦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内部组织架构调整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进一步优化资源配置，强化公司管理，更好地满足公司战略及经营发展的需要，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现拟对公司的内部组织架构进行调整。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大连洁能重工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大连洁能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1 月 16 日